

114 學年度 國立中央大學 生醫科學與工程學系 生物醫學工程博士班招生考試 複試通知

注意事項：

一、 口試日期：05 月 05 日(星期一)

預訂口試時間#		准考證號#
11:00-11:10#	產業組	933020001
11:10-11:20#	產業組	933020002
11:20-11:30#	產業組	933020003

二、 報到地點：研究中心二期 R3 館 4 樓 R3-401 生醫系辦公室(可搭電梯)。

三、 考生應準備資料及攜帶物品：

1. 國民身份證。
2. 複試通知函【可不攜帶】，唯考生參加面試入校停車，一律持口試通知單
車牌感應入校，離校時請走人工車道，持口試通知單即可免收停車費。
已繳費者不另退費

四、 每次 1 位考生進入考場進行口試，由考生介紹自己(例如經歷、專長、研究興趣、成果，讓口試委員認為你是最佳人選)，後為口試委員詢問時間。

五、 考生請準備投影片(姓名.ppt)電子檔，請於 05 月 02 日(五)中午前，寄至電子郵件信箱: iccc@ncu.edu.tw，亦自行備份隨身碟，口試當天攜至考場以備不時之需。口試當天試場備有電腦、投影機及雷射筆。

國立中央大學生醫科學與工程學系
生物醫學工程碩博士班

聯絡人：劉淑珍 行政專員
Tel：(03)4227151 分機 27732
E-mail：iccc@cc.ncu.edu.tw

